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ISELLE
MOISEL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0)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慕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營業額		213,494	201,047
銷售成本		<u>(38,333)</u>	<u>(38,739)</u>
毛利		175,161	162,308
其他收入		2,443	1,352
其他虧損淨額		(162)	(587)
銷售及分銷成本		(119,257)	(113,48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32,149)</u>	<u>(30,615)</u>
經營溢利		26,036	18,973
融資成本		(1)	-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75)	(109)
出售物業之收益淨額	3	<u>65,516</u>	<u>-</u>
除稅前溢利	4	91,476	18,864
所得稅	5	<u>(12,329)</u>	<u>(1,860)</u>
期內溢利		<u>79,147</u>	<u>17,004</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u>79,147</u>	<u>17,004</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0.28港元</u>	<u>0.06港元</u>
攤薄		<u>0.28港元</u>	<u>0.06港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期內溢利	79,147	17,0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之滙兌差額	<u>5,379</u>	<u>36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84,526</u>	<u>17,370</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u>84,526</u>	<u>17,37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25,220	25,220
— 其他固定資產		340,828	343,506
		366,048	368,726
其他資產		16,062	50,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7,282	6,793
		389,392	425,615
流動資產			
存貨		59,400	63,19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	50,178	49,349
可發還稅項		334	33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3,495	170,661
		373,407	283,53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	56,590	57,121
應付稅項		16,250	9,921
		72,840	67,042
流動資產淨值		300,567	216,495
資產減流動負債總值		689,959	642,11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71	43,471
資產淨值		646,488	598,63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22	2,822
儲備		643,666	595,817
總股東權益		646,488	598,639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首次採納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之有關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3. 出售物業之收益淨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具約束力之臨時買賣協議，以出售位於香港之一項物業，代價為253,708,000港元。有關出售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內。出售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出售之收益淨額約65,516,000港元乃根據原購買價187,495,000港元與出售代價之差額扣除開支後計算所得。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折舊	10,246	9,580
固定資產之減值虧損	835	—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	29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淨額	—	268

5. 所得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0,775	80
海外	2,042	2,052
	<u>12,817</u>	<u>2,13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轉回	(488)	(273)
	<u>12,329</u>	<u>1,859</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以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零年：16.5%) 計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6. 股息

董事宣佈向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4.0港仙)。董事亦宣佈向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別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無)。有關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寄發予股東。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79,1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004,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2,130,000股(二零一零年：282,03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79,1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004,000港元)及經全部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調整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4,953,650股(二零一零年：283,257,135股)計算。

對賬表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不計價款 發行普通股之影響	282,130,000	282,030,000
	<u>2,823,650</u>	<u>1,227,135</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4,953,650</u>	<u>283,257,135</u>

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已扣除呆賬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償還餘額之賬齡：		
30日內	15,559	13,843
31日至90日	2,655	7,631
91日至180日	215	410
181日至365日	-	182
超過365日	82	-
	<u>18,511</u>	<u>22,066</u>

批發業務客戶一般可獲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而零售業務客戶之銷售款項則以現金收取。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償還餘額之賬齡：		
30日內	3,971	3,598
31日至90日	616	1,072
超過90日	515	508
	<u>5,102</u>	<u>5,178</u>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為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一致，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須予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綜合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香港業務指於香港銷售自家品牌及進口品牌。
- 香港境外業務指於中國大陸製造自家品牌，以及於中國大陸、澳門、台灣及新加坡銷售自家品牌及進口品牌。

(千港元)	香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境外		總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外界客戶收益	102,404	99,908	111,090	101,139	213,494	201,047
分部間收益	15,952	20,149	16,205	19,873	32,157	40,022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	<u>118,356</u>	<u>120,057</u>	<u>127,295</u>	<u>121,012</u>	<u>245,651</u>	<u>241,069</u>
須予呈報分部溢利	15,240	9,933	8,515	8,274	23,755	18,20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281	766
融資成本					(1)	-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75)	(109)
出售物業之收益淨額					65,516	-
除稅前溢利					<u>91,476</u>	<u>18,864</u>

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約213,49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1,04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由於香港銷售網絡保持滿意之表現，故此於回顧期間，香港地區之收入增加2%至約102,4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9,908,000港元)。分部收入於本期間佔本集團營業額約48%，顯示本地市場對本集團之重要性。於回顧期間，香港境外地區之收入增加約10%至約111,09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01,139,000港元)，主要由於擴展台灣銷售網絡以及澳門及新加坡市場之業務表現得以改善。

期內，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82%(二零一零年：81%)，較二零一零年同期輕微增長。毛利率與本集團旗下品牌正常毛利並無偏差。

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開支合共約151,40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44,100,000港元增加約5%。經營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租金開支及員工成本上漲所致，配合期內之營業額增長。

期內之溢利約為79,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65%。撇除出售一項物業之收益淨額後，期內溢利將約為24,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4%。錄得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產品組合內較高利潤之產品銷售額增加，致使毛利率改善。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多個城市設有合共58間MOISELLE店舖(二零一零年：63間MOISELLE店舖)。58間(二零一零年：63間)店舖之中38間(二零一零年：42間)為寄售店舖，而16間(二零一零年：15間)為零售店舖，餘下則為特許經營店舖。於回顧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亦於中國設有共7間mademoiselle店舖(二零一零年：7間mademoiselle及兩間imaroon店舖)。

就香港市場而言，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設有15間MOISELLE、2間imaroon及4間mademoiselle零售店舖(二零一零年：15間MOISELLE、3間imaroon及3間mademoiselle店舖)。於回顧期間結束時，於澳門設有2間(二零一零年：2間)MOISELLE店舖，並於台灣設有15間MOISELLE店舖及4間mademoiselle店舖(二零一零年：12間MOISELLE及5間mademoiselle店舖)。

於期內，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1間**MOISELLE**零售店舖（二零一零年：1間）。新店舖位於Marina Bay Sands Shoppes（濱海灣金沙購物中心），藉著購物中心為**MOISELLE**店舖帶來新客戶，從而將可提升品牌知名度。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之杭州華潤中心萬象城經營旗艦店，當中設有**MOISELLE**、*mademoiselle*、**REISS**、**COCCINELLE**及**SEQUOIA**之獨立店舖。於期內，本集團於廣州太古匯購物中心新開設一間**COCCINELLE**店舖，並繼續經營於北京三里屯之**REISS**店舖。於香港市場方面，本集團繼續經營一間（二零一零年：兩間）意大利時尚配飾品牌**COCCINELLE**零售店舖及一間（二零一零年：兩間）英國大眾時裝品牌**REISS**零售店舖。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合營公司經營一間（二零一零年：一間）法國配飾品牌**SEQUOIA**之零售店舖。於人流暢旺之購物區開設零售店舖，不僅可有策略地推出市場推廣活動，而本集團亦可成功增加品牌組合以及提升集團旗下品牌之質素。

最近，本集團推出新品牌**GERMAIN**，並於銅鑼灣勿地臣街開設零售店舖。品牌於每個季節為具時代感及富有品味之女士提供令人愛不釋手又實而不華的獨特設計，展現低調的奢華和內斂的優雅。本集團亦於銅鑼灣白沙道開設新**MOISELLE**旗艦店，為目標客戶提供別具一格及清新的購物體驗。

管理層繼續提升**MOISELLE**之品牌形象，透過多元形象主題吸引不同需求之新客戶群。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集中資源於產品設計及開發，並加強提昇客戶服務，為顧客提供優質的品牌選擇。管理層亦已採取各種措施務求繼續有效地善用集團資源。

財務狀況

期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提供業務所需資金。本集團採取審慎財務政策，以使債務到期時得以履行財務責任及可維持充裕之營運資金以發展本集團業務。於本財政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及現金結存合共約為263,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7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向多間銀行取得綜合銀行信貸合共約5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8,000,000港元），當中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已動用。

本集團持續享有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5.1倍(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2倍)及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及應付融資租賃總和除以股東權益)為零(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尚未履行資本承擔為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50,000,000港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若干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而承擔或有負債合共約10,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亦就一家全資附屬公司獲提供貨品及服務而須履行之責任或應付之款項約1,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000,000港元)向供應商發出單一保證而擁有或有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聘用988名(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23名)僱員。僱員薪酬維持具競爭力之水平，並酌情發放花紅。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強積金、法定及醫療保險、培訓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守則規定，唯一例外是陳欽杰先生現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董事會認為，現時管理架構確保本公司之貫徹領導及令其業務表現達致最佳效率。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領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股東務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半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欽杰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欽杰先生、徐巧嬌女士、徐慶儀先生及陳思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玉瑩女士、朱俊傑先生及黃淑英女士。